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1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布局，全面推进行政审批系统法治建设，不断提升行政审批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水平。现将我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中心组和各支部学习内容。重点学习、解读与业务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等。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

（二）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主要负责人坚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工作亲自部署、亲自督查。一是召开了局党组会，再次学习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党政主要负责

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二是按照市委依法治市办部署安排，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查摆本领域本系统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并制订针对性措施进行整改。三是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组织工作人员旁听行政诉讼典型案件庭审。

（三）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法治宣传。制定普法计划，结合4月份第六个国家安全教育日、5月份民法典颁布一周年、6月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关键节点做好宣传，强调内部学习提高与外部宣传教育并重，推动了年度普法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聚焦重点内容，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

（一）结合工作实际，推进立法工作。市级建设项目规划行政许可权系2019年12月以政府令的形式委托区级实施，但随着省政府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推进，事权发生变化，我们从合法性和规范性、实施情况及实施效果、存在问题等几方面进行了后评估，认为应该对政府令进行修改。2021年上半年，先后两次召集市直有关部门、各有关区（市）开会协商座谈修法事宜，并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在此基础上，我局起草了《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关于将市级建设项目规划行政许可权委托区级实施的决定〉的决定（征求意见稿）》，获得了各方一致同意。后经2021年12月22日市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通过，并予公布。《决定》

的修改起到了提高行政管理效率，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的作用。

(二) 强化依法行政，切实规范执法行为。一是坚持依法依章履行职能、开展工作。按照省行政许可事项划转指导目录，对市、区（市）两级划转事项进行了规范。对划转事项探索推进了“制度+办法+清单”三位一体的审批监管衔接机制，制定出台了《枣庄市行政审批监管联席会议制度》，《枣庄市行政审批监管协调联动实施办法》与《枣庄市行政审批监管清单》。二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将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落实到审批各环节，着力打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行政审批法治环境。严格落实执法公示制度，强化事前、事中、事后信息公开。三是切实推进执法规范化。机关行政编制人员全部具备执法资格，26人持有行政执法证，4人持有行政执法督察证，16人通过了听证主持人资格考试。

(三) 加强法制审查，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一是认真开展法制审查工作。建立健全内部审查流程，明确审查工作程序，保证合法性审查工作的规范化和高效率。充分发挥法制审核防范法律风险的作用，对涉及多个科室、多个环节的撤销行政许可等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对工作合同提出50多条修改意见。二是规范行办理政诉讼和依申请信息公开。2021年共办理行政诉讼案件4件，其中一件审理未结束，其余3件均为胜诉。通过案件办理，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取得了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本年度办理依申请信息公

开 10 件，协助市政府进行依申请信息公开调查 4 次，较好地保障了公民、法人的知情权，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四) 奋力攻坚克难，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一是聚焦攻坚突破，延伸改革的纬度。在企业开办全流程“套餐定制·一日办结”、零费用办理的基础上，着力解决企业准入许可多、准入不准营的问题。在 50 个行业全面推进了“一业一证”改革，107 项实现“全省通办”，74 项实现“跨省通办”。二是聚力工作规范，把握审批的尺度。推进审批服务标准化建设，对政务服务事项进行“颗粒化”梳理，编制了规范化、通俗化的《标准化手册和指引》，让办事人“一看就懂、一办就成”。出台了《枣庄市政务服务容缺受理暂行办法》，128 个事项受理可容缺材料 239 件，涉企事项依规全部实行“容缺”受理、“承诺”审批。三是推进服务便利，提高办事的速度。深入推进“市县同权”改革，136 项市级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调整至区（市）级实施；市级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可网办比率达 98%，全程网办比率达 91%，“最多跑一次”比率达 99.9%；加强了政银合作，与多家银行签订了政银合作协议，通过自助服务一体化终端机，企业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四是坚持群众至上，提升服务的温度。全局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全市“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高质量打造“枣办好”政务服务品牌实施方案》，用“大服务”理念引领工作方向，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全力打响“枣办好”政务服务品牌。深化落实“窗口无否决权”和

政务服务“找茬吐槽”机制，实行政务服务“好差评”，群众诉求“接诉即办”。

三、存在不足和下一步工作思路

2021年，我局在法治建设方面虽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依法行政的法治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行为不够规范，行政执法力量有待加强；干部队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有待提高；法治宣传需要进一步强化等等。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强化依法治理能力，加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治理难题，推进行政审批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组织保障。把建设法治政府建设摆在更加重要位置，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强化责任意识，抓好工作落实。

（二）加大普法宣传。以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引领，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我市审批服务系统全面开展“八五”普法工作，加大精准普法力度，进一步发挥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工作中的运用，不断提升广大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

（三）促进能力提升。提高干部职工学法用法能力，筑牢法治工作基础，努力在法治为民、法治文化普及上下功夫、出

实招,努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四)优化营商环境。围绕服务创新,推动办事体验再升级,持续深化“双全双百”工程,推进“跨省通办”和“全省通办”落地见效;深化流程创新,推动审批效能再提升;聚焦技术创新,推动平台功能再优化。

2022年1月7日